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鲁亿通

股票代码：3004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嘉兴凯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 1 号楼 105 室-46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九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亿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人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5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8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内容.....	8
（一）股份减持情况.....	8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减持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日期.....	8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8
（五）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一、备查文件.....	12
二、备查地点.....	12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6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鲁亿通、上市公司、公司	指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嘉兴凯胜	指	嘉兴凯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淳信宏图	指	北京淳信宏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嘉兴凯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鲁亿通 3,198,900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64%。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鲁亿通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嘉兴凯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 1 号楼 105 室-46

委派代表：王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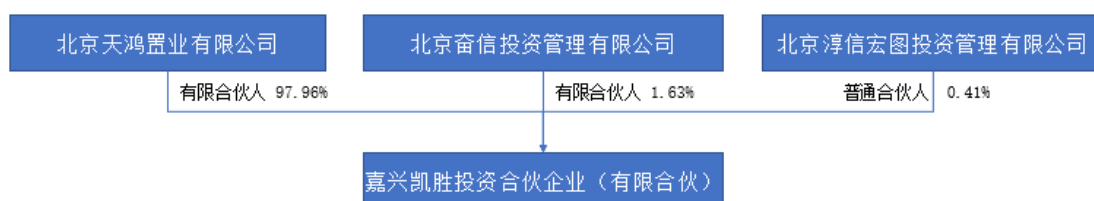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2MA29HPPK2J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7 年 8 月 23 日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人情况

嘉兴凯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为北京天鸿置业有限公司和北京奋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为北京淳信宏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凯胜的股东结构如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淳信宏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91110101351630952R

委派代表：王钊，男，中国国籍，居住地北京，无其他国际或地区居留权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因自身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不排除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的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鲁亿通 28,164,211 股股份，占鲁亿通总股本的比例为 5.64%。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内容

（一）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嘉兴凯胜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大宗交易	2019 年 9 月 9 日	14.00	3,198,900	0.64%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嘉兴凯胜 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8,164,211	5.64%	24,965,311	4.9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164,211	5.64%	24,965,311	4.999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减持变动达到法定比例 日期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减持变动达到法定比例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9 日。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鲁亿通股份数量为 24,965,311 股，其中 14,082,105 股处于质押状态。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没有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营业执照；
- 3、信息披露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文件；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有限合伙企业住所，以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鲁亿通	股票代码	30042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嘉兴凯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1856号1号楼105室-46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第一大股东为纪法清先生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实际控制人为纪法清先生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28,164,211</u> 持股比例： <u>5.64%</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股</u> 变动数量: <u>3,198,900</u> 变动比例: <u>0.64%</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没有增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没有买卖过该股票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附表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嘉兴凯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委派代表（签章）：

2019 年 9 月 10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有限合伙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嘉兴凯胜投资合伙企业（盖章）

委派代表（签章）：

2019 年 9 月 10 日